

超限超载20%，被查后将“广而告之”

我市实行信息抄告处理办法，严查货运车辆超限超载违法行为 恶意闯站等行为将被列入黑名单，1年内不能走“绿色通道”

□记者 连漪 通讯员 庄广文

货运车辆超限超载，今天被交警查处了，明天超载只要避开交警就行了，因为碰到运管、安监部门仍然属于“初犯”。

如今，这样的如意算盘可要落空了。目前，我市已开始实行信息抄告处理办法，多部门将联合打击超限超载违法行为。也就是说，只要你的违法行为被一个执法部门查处，那么违法信息就会被告知所有相关部门。

这些违法行为将被“广而告之”

市交通运输局有关负责人称，抄告的各类违法超限超载信息将发送给各级公安、交通运输、工商、工信、质监、安监等相关行政执法部门，这些部门将依据信息依法追踪查处。

根据规定，存在超限超载20%（含）以上等5种行为，车辆及车主的相关信息将被“广而告之”。存在超限超载50%（含）以上、恶意闯站等10种行为，将被列入黑名单。（详情见右表）

进入黑名单

1年内不能走“绿色通道”

除接受相应的处罚，自列入黑名单之日起1年内，违法货运车辆不得享受国家“绿色通道”等优惠政策。此外，违法货运车辆超限载运不可解体货物时，高速公路运营单位可以拒绝其驶入。

此外，公安交管部门和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将按照相关规定，依法吊销驾驶人从业资格证件和驾驶车辆的车辆营运证。

存在以下行为，将被“广而告之”

- 经检测认定车辆超限超载20%（含）以上的
- 使用无牌、套牌车辆超限超载运输的
- 使用假冒军警车辆超限超载运输的
- 使用非法生产改装车辆超限超载运输及非法生产改装车辆的
- 超限运输不可解体货物车辆实际载运情况与超限运输通行证审批内容不符的

存在以下行为，将被列入黑名单

- 经检测认定车辆超限超载50%（含）以上的
- 货运车辆在全省一年内经检测认定超限超载20%（含）以上，累计3次（含）以上的
- 驾驶人在全省一年内驾驶经检测认定超限超载20%（含）以上的车辆，累计3次（含）以上的
- 道路运输企业或者个人在全省一年内经检测认定超限超载20%（含）以上的车辆，累计超过该企业营运车辆总数10%（含）以上的
- 货物运输源头单位在全省一年内累计有10辆（次）（含）以上经检测认定超限超载20%（含）以上的车辆出场（站）的
- 车辆生产改装企业违法生产改装车辆3辆（含）以上的
- 超限超载车辆为逃避检测，恶意闯站、故意堵站、短途驳载及暴力抗法的
- 使用非法生产改装车辆超限运输的
- 因车辆超限超载运输造成道路桥梁严重损毁等重大交通事故的
- 超限运输不可解体货物车辆实际载运情况与超限运输通行证审批内容严重不符或使用伪造超限运输通行证的



吃烧烤，喝啤酒 休闲纳凉更安全

我市警方发动“夏季攻势”，重点加强烧烤摊点、啤酒广场的巡逻

□记者 陈兵 通讯员 马少龙 任俊俊

天气渐热，不少人晚上喜欢外出吃烧烤、喝啤酒、休闲纳凉。针对夏季群众户外活动和夜间出行多以及街面侵财、滋事案件增多等状况，即日起至6月30日，市公安局发动“夏季攻势”，确保我市夏季社会治安秩序持续平稳。

“夏季攻势”包括五大“战役”。

破案攻坚“战役”：确保有广泛社会影响的严重暴力性案件全部破获，现行命案的破案率力争达到100%。

遏制街面犯罪大巡防“战役”：重点加强烧烤摊点、啤酒广场、公共娱乐场所、群众休闲纳凉场所等重点部位的巡逻防控。

社区安全整治“战役”：组织社区民警深入辖区各个家属院（区），落实技防、人防、物防措施，最大限度堵塞治安漏洞。

收缴管制刀具“战役”：对非法携带管制刀具、出售管制刀具、生产管制刀具的，严格依法予以没收、拘留，坚决杜绝携带管制刀具进入公共复杂场所。

吸毒人员收戒“战役”：对全市吸毒人员开展一次大清查，符合收戒条件的要坚决予以收戒。

我市通过相关办法，加强对公共资源交易的监管

违规泄露交易信息 将被追责

□记者 连漪

本报讯 公共资源就是全民资源，我市自建立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以来已完成交易额69.05亿元。为规范公共资源交易活动，昨日，市政府常务会议原则通过了《洛阳市公共资源交易行政监察暂行办法》，规定公共资源交易的各种违规行为将被严惩。

根据该办法规定，存在下列行为的单位和个人将被依法追究：未按规定对公共资源交易进行审批、审查、核准、备案；对公共资源交易进场、开标、评标、挂牌、拍卖、竞价、谈判、履约等监管不力的；对公共资源交易违法违规行为压案不查、瞒案不报、查处不力的；违规泄露交易信息的；发现场内交易存在违法违纪违规行为，不予制止、制止不力或及时向有关部门报告的。

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将进一步提升 补助标准提高 服务项目升级

□记者 李砾瑾 通讯员 路璐

本报讯 今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人均标准从过去的25元提高到30元；到今年年底，我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将达到均衡发展，城乡居民电子健康档案覆盖率达90%以上……近日，我市出台《洛阳市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将为广大城乡居民提供更安全、有效、方便、价廉的基本医疗卫生服务。

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介绍，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属于公益性质，采取政府购买方式，目的是为群众免费提供公平、有效、安全、方便的12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最大限度地使城乡居民不得病、少得病，不断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努力推进城乡居民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实现均等化。

我市今年将从扩大服务覆盖面、增加服务频次和增加服务类别三个方面对服务项目进行升级：城乡居民健

康档案电子化建档率达90%，高血压和Ⅱ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率均达30%，婚前医学保健比例达90%，重症精神疾病患者的随访次数由每年4次提至6次；增加中医健康管理服务，包括老年人体质辨识和儿童中医调养，分别纳入老年人健康管理和0岁至6岁儿童健康管理项目。

12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主要由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社区卫生服务站和乡镇卫生院、村卫生室等）承担。其中，具有助产接生资质的医疗卫生机构，承担产科接种点的预防接种项目（新生儿乙肝疫苗第一针、卡介苗疫苗）；设有预防接种门诊的其他医疗卫生机构，按其管辖范围承担相应的预防接种项目；市以及县（市）、区妇幼保健机构承担婚前保健项目。

“对于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呈逐年提高趋势。”市卫生局相关负责人说，从2007年最初的人均5元，到今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

助资金提高到人均30元标准，中央、省、市、县（区）四级财政分别负担18元、6元、2元、4元。享受西部开发政策县（宜阳县、汝阳县、嵩县、栾川县、洛宁县）的市、县配套资金由中央财政承担，市、县财政不再负担。

《方案》指出，各县（市）、区要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任务的40%交由村卫生室承担，今年对其承担服务的补助标准为每人12元。

相关链接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包括以下12个项目：城乡居民健康档案管理、健康教育、预防接种、0岁至6岁儿童健康管理、孕产妇健康管理、老年人健康管理、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Ⅱ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重症精神疾病患者管理、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置、卫生监督协管和婚前医学保健。